

第 1 章

惡夢！這是一場她巴不得快點醒過來、快點結束掉的惡夢……

對程嫚而言，這一個月所發生的一切根本就像是場惡夢，這場惡夢將她的心活生生的剖開、撕裂，使她流了滿地的血。

愛人跟親人同時背叛，讓她對「信任」徹底瓦解，向來美好的世界跟生活全然崩潰！

她不敢置信，可事實就活生生呈現在眼前，要不是她親眼所見，恐怕還會笑著說，這怎麼可能……

一切就發生在一個月前，她在國外完成拍攝工作後，提前一天返家，而她會提前返家的原因在於，她莫名的良心發現，自己的異母姊姊程玟幫她處理工作室的繁雜事務多年，她卻沒有多去關懷她的生活。

看著行事曆，姊姊程玟的生日就在今天，於是她到機場換了班機，提前返回香港，在機場買了生日蛋糕直奔姊姊位於銅鑼灣的大廈，想給她一個意外的驚喜。

殊不知，這驚喜……是程玟送給她的。

程嫚有程玟銅鑼灣大廈的住家鑰匙，因為這間住宅原本是她的，後來她才轉送給程玟。

電梯抵達二十二樓，程嫚走到 E 戶前，拿鑰匙開門。現在時間是晚上六點鐘，程嫚心忖，程玟應該會因為她這出乎意料之外的舉動而掉了下巴，繼而感到驚喜萬分。

門開了，整個客廳是暗的，除了玄關的鞋櫃上有一盞暈黃的小燈微亮著。

程玟不在？

程嫚低著頭掃過一眼，發現地上有一雙擺放凌亂的男鞋，她目光閃了閃，難道程玟帶男人回家？！

若真是如此，她是不是該迴避……

頓了一下，想說自己都特地提前一天飛回來，手裡還提著蛋糕，要是真的這麼走了，不就白來一趟了。

於是她決定把蛋糕擱在程玟的餐桌上，順便留張字條，祝她生日快樂。

越過客廳走向餐桌，餐桌就在程玟的主臥房外，主臥房的門沒有關緊，裡頭的聲音傳了出來。

她聽見時楞了一下，不過也只是楞一下而已，她嘴角扯了扯，無聲的笑了。

主臥房裡頭傳來的，是男人跟女人在床上纏綿的曖昧喘息聲。

她不是未成年少女，更不是一個害羞的女人，聽到這樣的聲音，她頂多笑笑，不是很在意。姊姊程玟更是一個成熟的女人，帶男人回家滾床單是正常的事，她這個異母妹妹不會管那麼多。

放下蛋糕，她轉身正要離開，可就在這個時候，主臥房裡傳來曖昧的呼喚—

「宇樂……不要，那裡……我受不了……」

程嫚停下步伐，屏住呼吸。

是她聽錯了嗎？她皺眉，可她耳朵尖得很，聽得很清楚。

她沒動。

主臥房裡令人臉紅心跳的運動聲，還有充滿高低起伏的男女粗喘跟呻吟……她沒有移動步伐，繼續聽著。

「啊……啊，好舒服……宇樂，再快一點，宇樂，就是那裡……」程玟看來已經瀕臨高潮邊緣，喊叫聲越來越大，也越來越清楚。

宇樂兩個字，讓程嫚的腦海裡霎時一片空白。

周宇樂，她交往且同居三年的男友，一個總是陪在她身旁，不管她發多大的脾氣，總會包容一切的男友。

她不信。

程嫚不願自己一顆心七上八下揣測難安，她扭頭往主臥房走進，也不管裡面此時是怎樣的畫面，她雙手用力一推—

臥房裡曖昧的味道撲鼻而來，原本幽暗的房間，因為程嫚將門給推開的緣故，外頭的光線瞬間透入，驚擾了床上正在交纏的愛情鳥。

周宇樂匍匐在程玟的身上，乍現的光線跟開門聲讓他心頭一驚，趕緊回頭看向聲音來源。

程玟和他一樣驚恐，任何人在纏綿的時刻遇到有人闖入，都是這樣的反應。

只是當他們看清楚闖進來的人是程嫚時，兩人接下來的反應卻是大大的不同了。

周宇樂當場嚇到都軟了，本來他還在程玟的身體裡頭努力奮戰，卻一下子就舉白旗投降，從程玟的身體中滑了出來。

「嫚……妳、妳怎麼會來這裡？妳……妳不是明天才回來嗎？」周宇樂緊張得一張小白臉都漲紅了，說話結巴。

看到他這樣，程玟的眼底閃過一絲厭惡。

程嫚沒有說話，美麗的臉龐慘白一片，不敢置信眼前所看到的畫面。

她的姊姊跟她的男友上床？！而且看他們的樣子恐怕不是「第一次」，他們對彼此身體的熟悉度顯然很高……

也就是說她一直被當成笨蛋，被蒙在鼓裡一無所知。

程嫚雙眸燃著怒火，那怒火都快要將自己給吞噬。

她瞪著他們，看程玟將絲被裹在自己的胸前，小臉楚楚可憐，像是被她欺負得很慘的樣子。

而她，甚至連一句指責的話都還沒說呢！

咬著牙，她幾乎是從牙縫裡將恨意給擠出來。「你們……就是這樣對待我的？你們對得起我嗎！」她的聲音冷硬艱澀，看著周宇樂跟程玟的視線像是想要將他們給殺了。

「妹，一切都怪我，是我的錯，妳不要怪宇樂，都是我的錯，妳若要恨就恨我好了。」程玟突然苦情大爆發，淚水像是不用錢似的，滾滾流下臉頰。

一個繃著冷硬的臉，一個哭得梨花帶雨，周宇樂看看程嫚，再看看程玟，介於兩個姊妹之間，他猶豫不決。

他本是猶豫又軟弱的性子，再加上自己是程嫚提拔上來的，跟程嫚交往的過程當中，都是他妥協居多。

久而久之，他已經習慣以程嫚為尊，覺得自己沒什麼男人氣概。

是程玟，長得嬌小、個性溫柔的她，激發了他屬於男人的保護慾，再加上他跟程玟都是長期依賴程嫚的人，他們彼此之間存有相同的委屈—關於程嫚的霸道。

於是乎他偷偷跟程玟好上了，偷情的興奮感跟背叛感讓他覺得自己終於像個男人。

看程玟哭成這樣，周宇樂情不自禁的就傾向她。「程玟，不全是妳的錯，我也需要負大半的責任。」難得展現他男人的一面，卻是幫偷情的對象對付自己的女友。

這叫程嫚情何以堪。

「嫚，妳要怪就怪我，是我對程玟情不自禁，她需要我，而妳……那麼的堅強厲害，妳不需要我……」

程嫚聽了，胸口像是被利刃給活生生劃了一刀。

原來愛情的取捨只在於需不需要，那麼過去三年一起生活的部分算什麼，他這樣的說法不過是給自己找的藉口。

周宇樂還想說什麼，程嫚張口喝斥他。「夠了，你不用再說了！」她壓根不想聽負心人嘴巴裡所吐出的話。

程嫚一記憤恨的眼神，叫周宇樂不由自主後縮了一下。

程玟看了不禁想，真是個沒用的傢伙，要不是看在他還有利用的價值，皮相還算英俊，跟他上床不算委屈，她壓根不會理他。

「你別再袒護我了，你先離開好嗎？讓我好好跟妹妹談一談……」面對周宇樂，程玟溫柔得像快要滴出水來。

事到如今，她跟程嫚已經不能再維持過往的「姊妹情深」。

她早已將一切準備就緒，就等程嫚這次出完外景回國後，就要徹底跟她攤牌，沒想到卻意外地被她撞見自己跟周宇樂上床……呵，這樣的結果還真是驚喜，比她刻意的安排好上太多了，老天爺果然是站在她這邊的！程玟心裡頭得意的笑了。

既然時機點提前，她也懶得再偽裝忍耐了。

程玟睜了周宇樂一眼，只是他不適合在場，因為在他眼中，她可是個受盡程嫚欺負，滿腹委屈的小女人呢。

「我跟你沒什麼好談的！」兩個狼心狗肺的傢伙，程嫚覺得自己再看他們在床上的樣子，她就要吐了。

程嫚邁開大步，甩頭就走，走出主臥房後，她看到自己原來擱在餐桌上，買來要替程玟慶生的蛋糕，她想都沒想就向前將整個蛋糕給直接砸在垃圾桶裡，然後甩門離開這個讓她覺得骯髒無比的地方。

程嫚，今年二十六歲，是香港知名的頂尖視覺藝術家跟時尚潮流攝影師，她在香港很火紅，在大陸跟台灣地區也有一定的知名度。

別看她今年才二十六歲，其實她在二十歲那年，人都還在美國念大學時，就以一張人體視覺藝術照驚動了香港的藝術圈跟潮流圈。

當時媒體大力稱讚程漫無疑是個攝影天才，遺傳來自已故父親—攝影大師程大官的攝影天分，甚至更青出於藍。

程漫發表了那一張照片之後，在香港就注定成為一個傳奇。果然，兩年後，她畢業回到香港，在藝術界、時尚潮流界跟演藝圈闖出名號。隔年，她成立個人工作室，同父異母的姊姊程玟進到工作室擔任室長，為她操持相關業務。

說到程玟，就不得不說說程漫的身世。

她們姊妹之間才相差兩歲，她們的父親程大官是中港台相當知名的攝影藝術大師，他個人的婚姻戀愛史也相當豐富。

原配，也就是程玟的母親，是程大官大學時的學妹，兩人結婚多年後生下程玟，可是在整個婚姻中，程大官豔遇不斷，原配為了愛跟孩子，只能不停的包容。

只是這份包容卻無法讓婚姻持續。就在程玟才一歲多時，程大官跟原配提出離婚的請求，原因是他無法自拔的愛上了另外一個女人，而且她肚子裡已經懷了他的孩子。

那一個女人就是程漫的母親，來自台灣，是個剛出道的小模特兒，長相絕美，要不是因為愛上有婦之夫程大官，懷孕後即退出時尚圈，假以時日，以她的容貌跟身材，肯定會大紅大紫。

而程漫就是遺傳到母親的美麗跟所有的優點。

程大官後來跟原配離了婚，改娶程漫的母親為妻，或許是一物剋一物，程大官遇到程漫的母親之後，竟然收起花心的本性，安分守己了起來。

他對程漫母女呵護備至，相形之下，前妻跟程玟根本不曾得到他的關注，除了固定的贍養跟撫養費用之外。

於是乎程玟跟程漫雖然是異母姊妹，可是她們成長的過程是完全不同的。

程漫受到父親的影響，還沒正式受教育之前就已經在把玩攝影機，後來所受的教育也都得到雙親刻意的栽培，她在美國念的是名校，讀的更是自己喜愛的藝術設計相關科系。

反觀程玟，成長的過程當中跟母親相依為命，雖然每個月有來自父親的贍養跟撫養費用，但這些費用只勉強夠維持她們母女兩人的生活，因為母親在離婚之後，身心受創，在她讀小學階段就病痛不斷，身體大不如從前，一年當中能工作的時間不多，大多臥病在家休養。

因此程玟比同年紀的孩子更早熟，因為她不僅要讀書，還要照顧媽媽、煮飯、整理家裡等，她不得不強迫自己長大。

母親的身體就這樣拖著，一年不如一年，一直到程玟十六歲這年，母親終於還是鬱鬱寡歡的走了。

她一輩子都記得，當母親在醫院病危時，她顧不得母親告誡她不得去尋父親一事，來到父親跟新家人居住的高級住宅區外，當她在門口猶豫時，很幸運的看到一名熟悉的中年男子。

很可悲的是，她從來不曾親眼見過自己的父親，都是從母親珍藏的照片中或是電視當中看得。

程玟認出自己的父親，本想衝上前去，不顧一切跑進父親的懷裡，可是卻有另外一個女孩動作比她更快。

路邊不知何時停了一輛紅色的高級跑車，一個年紀跟她相仿，五官精緻、長髮飛揚的女生飛快的下車，衝進父親的懷裡。

她雙手環抱著父親，開心的大笑撒嬌，父親也雙手環著她的腰，臉龐始終掛著寵溺的笑。

這時候，另外一名女子從駕駛座上下來，她體態優雅，容貌細緻美麗，跟那名在父親懷裡撒嬌的女生長相有八分相似。程玟知道這便是父親拋棄母親後再娶的對象。

看著他們一家人和樂的樣子，程玟原本想踏出去的步伐頓時停了下來，她雙手用力握拳，緊緊的握著，指甲都掐進掌心裡。

但她一點都不覺得痛。

看到笑得很歡樂、很幸福的父親，她覺得他應該不會去看母親最後一眼的。此時躺在病床上，人生就快要結束的母親，對他而言只不過是個陌生人而已。

就好像她跟那名笑開懷的少女比起來，一個在天，一個在地，她們是同父異母的姊妹，但人生卻是大大的不同。

之後，母親走了，程玟從此孤身一人，但打小就養成的堅毅性格讓她堅忍的活下去。

她要自己活得好好的，因為她還有一個從此深埋心底的目標要完成。

至於程嫚，她的成長過程的確比程玟幸福多了，但老天爺似乎覺得她日子太過美滿，在她十八歲這一年，一口氣擊碎了她的幸福。

就在她赴美就讀大學的前夕，她的雙親在台灣旅遊時發生車禍雙雙身亡，她趕到台灣見父母最後一面，他們要她堅強的活下去，別因為他們的離開而讓自己正準備發亮的世界崩潰。

程嫚就是憑藉著雙親離開前對她的企盼跟鼓勵，度過最傷心難過的時光，那一年她依舊赴美讀書，展開新的生活。

在美國，她認識了不少新朋友，而且沒有放棄自己打小最喜歡的攝影，這是父親留給她，她這一輩子最美好的想念。

二十歲那年，她系上的指導教授辦了場視覺藝術的發表會，其中他挑選了幾個優秀學生的作品也一併做了發表。

程嫚的大學教授在北美藝術界也是赫赫有名的人物，他的發表會當然引來相當多媒體跟藝術評論家關切。

程嫚的作品就是在這場發表會上大放異彩，接著透過國際媒體的報導，才引起香港媒體的關注。

香港媒體挖出她是已故攝影大師程大官的女兒，大肆報導了一番。

大學畢業後程嫚回到香港，透過熟識香港藝術界、演藝圈及時尚界的人士的牽引，再加上自己的天分跟努力，在這三界博得一席之地。

程嫚是注定要發光發熱的，她站穩腳步後，表現越發出色，隔年香港金像獎邀請她幫入圍的演員拍攝一組為金像獎宣傳的照片，她出色的手法跟視覺設計讓所有入圍的大明星都大大的稱讚跟驚豔。

之後，許多大明星都指定由程嫚來拍攝，若說她之前是平步青雲，那麼之後則是直登雲端。

二十三歲那年，她成立工作室，也就是這一年，兩個對她而言很重要的人出現，一個是男友周宇樂，另一個則是自己找上她認親的異母姊姊程玟。

周宇樂是因為工作而認識的，他只是剛出道的模特兒，偶然得到某國際知名品牌的青睞，連同一群模特兒拍攝下一季的作品。他模樣俊逸清秀，身材瘦高，笑容靦腆。

程嫚被他純真的笑容給吸引，為期三天的拍攝兩人又多有接觸，她對他關照有加，拍攝結束後兩人成為朋友，不久，她主動告白，兩人成為男女朋友，之後進而同居在一塊，兩人目前交往已經三年了。

而程玟則是自己找上程嫚的，程嫚一直都知道自己有一個異母姊姊，只是爸媽還在世時並沒有多提及這個姊姊，所以她也就沒有放在心上。

程玟開頭就說，她一直以來都知道自己有個異母姊姊，但她沒有想過要破壞她的幸福，就連父親意外身亡時她都沒有現身，就是不想要讓她有所困擾。

只是現在她們兩人也算是世上唯一有血緣的親人，如果不見上她這個妹妹一面，她總是會有所遺憾。

程嫚一聽，對自己的異母姊姊燃起一絲絲內疚，雙親意外身亡時，身後所有的財產全是由她繼承，當時她傷痛欲絕，處理完雙親的後事就前往美國讀書，壓根忘記她這位異母姊姊的存在。

程玟說，現在香港找工作大不易，已經跟上海某家公司談好，下個月即將離開香港到大陸去工作了。

程嫚聽聞後思索了一下，她希望姊姊能夠留下來幫她管理工作室，現在她的工作量很大，需要一個她信任得過的人來幫她操持工作室的業務跟管理。

雖然是第一次跟自己的異母姊姊見面，但畢竟是親人，她願意給程玟百分百的信任。

而程玟也的確沒讓她失望，三年來將她的工作室打點得非常好，讓她完全無後顧之憂，在外頭安穩的拍攝。她對程玟並不吝嗇，不僅給予相當高的薪水，也將自己名下的房子過戶給她。

可是她萬萬沒有想到，自己本以為很順暢的人生，竟被自己最是信任的兩個人聯手起來徹底擊潰。

她抓到周宇樂跟程玟上床時的傷心欲絕，就和當年接到台灣警方通知雙親發生車禍正在搶救時一樣。

她從程玟的住所離開後，找了間小酒吧，把自己喝到酩酊大醉，第二天酒醒，踩著疲憊傷心的步伐回家，一開門看到跟周宇樂同居三年的住所，到處都有屬於他的痕跡跟物品，她想都沒想，直接找來兩只大箱子，將所有她眼前屬於他的東西通通丟進去。

她也不想費神叫周宇樂來拿，那樣的男人她再看一眼都覺得噁心，她將他的東西通通丟到垃圾堆裡。

丟完東西回到家後，程嫚氣喘吁吁的將自己甩進長型沙發裡，一隻手蓋在眼上，不動，看不出來此時的她正在想什麼。

她想要什麼都不想，卻怎麼也忘不了那齷齪的畫面。

忽地，手機響了，她拿起手機，上頭顯示來電者是程玟，猶豫了一下，她還是接起了電話。

她跟周宇樂可以從此斷絕感情，不再見面，可是程玟是她的姊姊，雖然她也一樣不可原諒，可是她們之間必須談一談。

顯然程玟也是這樣覺得，她打電話來就是要跟她見面，兩人談談。

她們約在會員制的酒吧，地點是程玟挑的，很適合私下談話。

程嫚到的時候，程玟已經先在包廂裡等待了，她開門進入，裡頭燈光昏暗，但可以看到程玟自己一個人已經在喝酒，而且姿態很悠閒自在。

她不知該如何形容自己此時心裡的感覺……

如果程玟是來跟她低頭道歉的，以她現在的樣子，似乎感覺不出來她有任何歉意。

而且怎麼今晚的程玟看起來跟以往都不太一樣？

程玟雖然跟她是姊妹，但她們兩個完全不像，她們各自都像到自己的母親，程玟嬌小、略微豐盈，程嫚高 纖瘦。

程玟留著一頭清湯掛麵，五官清秀可愛，稱不上是美女，卻讓人瞧著也挺舒服，當初程嫚之所以第一次跟她見面就將她給留下來，也是因為她給人的形象很是美好。

可是今晚的她將頭髮稍微往後梳，露出光亮的額頭，臉龐頓時亮麗了起來，而她的眼神也不再柔和，反而透露著些許的不屑。

「嗨，我親愛的妹妹，我等了妳好一會兒呢，坐吧。」

程玟此時心頭已經快要壓抑不住自己的興奮了，她就要跟程嫚，這個佔據她父親多年，一路成長總是春風得意的妹妹攤牌了。

瞧瞧她親愛妹妹此時的氣色……噴噴，還真是難看到了極點啊，可妹妹的臉色越是難看，她的心就越是歡喜。

她等這一天，已經等太久了！

程嫚繼承她模特兒母親的好身材跟容貌，身高一百七十二公分高的她，身材纖細窈窕，一雙腿筆直又修長。

她的容貌除了來自母親的美麗，鼻子跟眉毛又遺傳到父親的俊挺，鼻子筆直又高聳，眉毛濃密，帶點小粗獷，讓她原本應該細緻的臉龐顯得英氣。由於常往外跑的緣故，程嫚的膚色是健康的小麥蜂蜜色，她一頭長髮略微自然捲，增添她幾分性感。

總之，乍見到程嫚的人都會被她帶點帥氣的美貌給吸引，尤其當她全神貫注投入於工作時，彷彿所有的光都聚集到她的身上。

可是現在她就要將那一道光給抹去，哈哈哈……光是想到程嫚之後被她打趴的樣子，她就忍不住在心裡頭狂笑。

不，程玟是真的笑出來了。

先是隱隱約約的奸笑兩聲，最後索性不掩飾了，直接狂笑出聲。

程嫚滿是憤怒的瞪向程玟。

「妳應該滿心不解，這時候以我的個性早就該哭著下跪求妳原諒了對吧，但為什麼我會笑得如此開懷呢？」程玟舉杯敬她可愛的妹妹。「來，妳別光是站著，坐下我們好好聊聊。」

程漫惱怒程玟的態度，一個箭步過去將程玟面前的酒杯直接掃落地。

「我跟妳沒什麼好聊的！」睡她的男人還一點歉意都沒有的，她不想原諒，儘管她是她的姊姊，也休想得到她的原諒。「妳明天進工作室收拾好東西就可以滾蛋了！」看到程玟竟然是這樣的態度，程漫覺得自己也不用顧慮什麼親情了。

程玟不惱也不怕。「可以啊，反正我也不想再受妳的指揮了。」

「妳……」程漫不敢置信，程玟的態度跟之前真是天差地別。

「我怎麼樣？」程玟眨眨無辜的大眼。「我就坦白跟妳說吧，我是故意勾引周宇樂的，玩弄妳的男人，讓妳也嚐嚐被背叛的滋味如何，哈哈……我沒想到老天爺這麼幫我，竟然還讓妳親眼看到我跟周宇樂在床上翻雲覆雨的樣子，妳肯定傷透了心對吧！」

程漫簡直不敢相信程玟所說的話，她是故意為之的……

「為什麼？」她是她的姊姊，是現在世上唯一血緣最親的人，所以她三年前找上自己時，她就毫無顧慮的相信她了，沒想到她會計畫著這麼齷齪的事。

不，不對……

程漫在很多事情上都不願多想，將一股腦的熱血都奉獻給攝影，但這不表示她是個什麼都不會思考的笨蛋。

如果一切都是程玟的計謀，那麼三年前她找上她，說了那麼一段感人的親情，這三年來在她的工作室裡犧牲奉獻，完全都只是委曲求全……

程玟看程漫臉上震驚過後了然一切的神情，就知道她的好妹妹其實也沒那麼笨。「為什麼？我只是想讓妳嚐嚐當年我母親被妳母親搶走老公時，那萬箭穿心的痛楚罷了。」母債女還，不就是這個理嗎！

程玟越想越開心，但也更恨，她想到母親重病快要離世前，她到她家門前想懇求父親到醫院見母親最後一面，但卻看到他們一家三口和樂融融的畫面……

恨意讓她雙眼都紅了。「程漫，其實我很嫉妒妳，我越是嫉妒妳就越是恨妳，恨妳奪走我的父親，恨妳破壞我原本幸福美好的家庭，恨妳搶走了原本應該屬於我的一切……」

程玟像是瘋了一樣，歇斯底里。「當我知道父親跟妳母親兩人在台灣意外身亡時，妳都不知道我有多開心，報應，老天爺的報應終於來了，可是……憑什麼妳得到父親所有的遺產，我卻什麼都沒有？我又被遺忘了！」

所以，她發誓要將所有屬於她的一切都拿回來。

「程玟，妳是個神經病！」在程漫的記憶當中，父親跟母親是那麼的恩愛，恩愛到程漫相信父親之所以會結束前一段婚姻，是因為遇到一個他不愛的人。

她不願意聽程玟說母親的壞話，她認為程玟已經因為報復之心而失去理智。

「妳不用進工作室收拾東西了，我不想再見到妳，妳給我立即滾蛋！」至於周宇樂，她要就送給她好了，那樣的男人她也不屑要。

聽到程漫自以為是的命令，程玟笑得更大聲。「我會滾的，妳放心，但妳日後可別回來求我……」

程漫本來轉身要離開的步伐因為她這句話停了下來。「妳什麼意思？」她瞪著程玟。

「妳還記得妳多久沒坐在工作室裡，細細的翻看工作室所有的帳款跟收支嗎？妳把一切都交給了我，包括妳私人的印章跟不動產權狀，因為妳信任我，而我也確實幫妳處理得很好，所以妳很安心的將一切都交給我……而那些，現在大部分都已經是屬於我的了。」

程漫一顆心深深的沉入最底部，沒想到她會遭受到如此背叛，她身形一晃，失去重心，當場癱了，跪坐在地上。

她整個人像是遭受到電擊般，麻痺了，心跟身都不會動了。

瞧她這樣子，程玟大笑，優雅的起身，踩著高跟鞋緩緩的從程漫身旁走過，經過時還發出冷笑，完全是勝利者的姿態。

的確，程玟儼然是勝利者。

程漫在這場戰役裡敗得一塌糊塗，她敗在太相信身旁的人，以為是自己的情人跟親人就不會背叛自己。

聽到程玟關上包廂的門，程漫徹底崩潰了，她趴到地上放聲大哭……

實際的情況比程漫以為的還要慘。

自己一直專注在攝影，將工作室全交給程玟打理，程玟為了取得她的信任，前兩年的確很積極也很盡責的替她打理工作室，還有她的財產。

可是就在這一年中，她開始甚少去理會工作室裡頭的行政安排或資金流向。

程玟不僅轉移了她大部分的資產，還在她的工作上搞鬼。上個月她為知名時尚雜誌香港版拍攝主題，封面人物是好萊塢炙手可熱的明星，她本來只負責拍攝的部分，後續的部分都交給程玟斡旋跟安排，沒想到程玟卻毀了她拍攝的成果，讓她完全沒有轉圜的餘地。

害雜誌社的封面毀了，拿不出拍攝的片子，被雜誌社負責人告毀約……程漫焦頭爛額，儘管私底下和解，但她工作信譽毀壞也在業界逐漸被傳開。

一切的一切都是程玟有步驟的安排，她其實早就計畫好，就等著跟她撕破臉的一天。

程漫無力回天，對工作、對自己、對生活、對所有的一切逐漸失去信心，墜入深深的自責跟懊惱中。

大部分的財產跟工作室資金都被程玟給騙走，違約金也花掉她手邊僅存的錢，工作室的資金周轉不靈，再加上她的工作約漸漸的短少—這其中少不了程玟在外所放的流言—現在錢對她來說真的非常困擾。

程漫沒有回擊，也無力回擊，她要替自己申辯什麼？說自己被異母姊姊給坑騙了？是自己識人不清，誤交了信任，還是自己太大意，將工作室全交給一個存心背叛自己的人？

整件事的發展下來，程漫最責怪的……其實是自己。

她對周遭的人失去了信心，對自己是，對生活也是，對工作更是。

程漫是一個多麼驕傲的人，這樣的人一旦失去了對自己的信心，那跌落的可不只萬丈深淵。

當她面對攝影鏡頭時，內心竟然一點感覺都沒有，如槁木死灰，程漫崩潰了。

她花了多少年在香港經營起來的事業跟名譽，在短短的時間內徹底崩盤。

最後程漫解散了工作室，不再接任何工作，收起她以為自己會愛一輩子的照相機，黯然的離開香港，來到她母親的故鄉—台灣。

第 2 章

台北新店。

總算搬好家了！趙岱寬擰乾手中的抹布，大呼出一口氣，將抹布掛到水桶旁，站在一樓大門玄關處，看著閃閃發亮的客廳，露出滿意的笑容。

這搬家著實是件苦差事，尤其他搬得匆忙—因為他實在受不了原來租賃的大樓鄰居對他三不五時的騷擾，所以更加手忙腳亂。

趙岱寬原本也覺得鄰居大姊大嬸們只是熱情，但當她們的熱情已經造成他的困擾時，他不得不趕緊逃離。

其實這也不能怪那些已婚的歐巴桑們，要知道看慣了家裡那個越來越癩肥，肚子都快要比水桶還大的歐吉桑，年輕鄰居更有看頭，不只常常穿著緊身短褲、身材完全是倒三角，還有那平坦到可以感覺衣服裡頭是六塊肌的小腹、那又長又筆直的雙腿，跟那翹挺的臀部線條……

重點是不僅身材完美，那張臉更是帥到無法挑剔，濃眉大眼，高挺的鼻梁，性感的唇形……

天啊，這樣的男人任何女人看了都會流口水，更何況是臉皮已經訓練到很厚的歐巴桑。

大家看到趙岱寬總會找藉口貼上去，能摸一下吃個小豆腐心頭也爽，久而久之，他被這些歐巴桑騷擾到受不了，便毅然決然搬家了。

他也沒搬遠，畢竟都熟悉新店這地方了，只是從比較熱鬧的大樓區域搬到較為幽靜，但也比較偏僻靠山區的獨棟社區。

這社區都是三層樓的住宅，分 AB 兩排，一排各十戶，每戶門前都有個小花園，AB 排成對門對戶的狀態。

趙岱寬租下 A10 這一戶，就在社區的最深處，環境更加清幽。

他滿意極了。

忙完了打掃工作，渾身是汗，他就站在大門口隨興的脫下身上的黑色 T 恤，抹一抹汗。

那瀟灑豪邁的姿勢搭配上他那渾身肌肉，結實又有彈性的男性身軀，戶外些許陽光灑在他的身上，剎那間，那畫面可是會讓人帥瞎了眼。

趙岱寬以為，以他的位置，應該不會有人看到才對。

但他料錯了，有一雙眼就在他房子對面，也就是 B10 的二樓落地窗前，正巧看到他非常養眼、裸著上半身的畫面……

趙岱寬將汗給拭乾以後，隨手關上大門，上樓去洗澡了。

在自己家裡，無須介意什麼，門一關，就連下半身也一起脫了，光裸著身子走上二樓。

呼了口氣，舒服的睜起眼，還是全裸自在多了，他就是喜歡全身無掛礙的舒適感。

二樓是開放式的空間，除了浴室被區隔開來，一張舒適的大床、一組簡約卻很有設計感的辦公桌椅，房裡沒有電視，倒是有一台很豪華的跑步機，跑步機前方掛著大電視，周遭是立體環繞音響。

趙岱寬在二樓走來走去，先是到置衣間取要換穿的衣服，再走到床邊看了一下手機，然後才走進浴室洗澡。

這其間趙岱寬沒有注意到他二樓落地窗的窗簾是沒有拉上的，也就是說他光裸全身走來走去的模樣一直暴露在對面房子的視野中，如果對面有人在的話……

有的，對面當然有人在，而且那個人本來還處在看到趙岱寬光裸著完美上半身的震撼中，都還沒來得及回神，卻又看到他全裸的模樣……

而這些趙岱寬當然都不知曉，他進到臥室沖澡，嘴裡哼著歌，心情可愉悅的呢。

只是住在 B10 的人心情卻不太愉悅，那男人的身材是真的好到沒話說，可非要這麼暴露嗎？光著身子還不知曉要拉上窗簾，完全是暴露狂來著。

自己住家對面搬來個暴露狂，心情怎麼會好呢！

趙岱寬的生活向來準時且規律—

六點半起床，先運動半個小時，簡單淋浴後吃早餐，然後換裝七點半準時出門開車上班。

若沒遇到特殊交通狀況，通常八點半前可以抵達公司。

他的職業是傳奇飯店總裁助理祕書，這頭銜看起來一點都不閃亮，可事實上手中握有的權力是僅次於總裁的，所負責的事項也是直接跟總裁報告，就連總部的總經理都無法命令使喚他們。

趙岱寬將車子駛進地下室專屬停車位，再搭電梯到一樓大廳。

傳奇飯店的總部位於信義區傳奇大飯店的十五到二十樓，以辦公為主的總部跟飯店分成兩部分的入口處，傳奇飯店為前，傳奇總部為後。

他來到營運總部大廳搭乘電梯，總部的電梯共有四部，前三部供員工使用，可以抵達十五到十九層樓，最後一部則是總裁專用電梯，直達二十樓。

「趙祕書早。」在大廳遇到趙岱寬的女員工們個個興奮到臉紅，覺得自己今天也太幸運了，可以遇到總裁祕書室三位菁英祕書的其中一位。

「早。」趙岱寬對女員工淡淡的一笑，僅是微微的嘴角一扯而已，女員工就已經快要承受不住，險些昏倒，還好旁邊的同事及時扶了她一把。

沒辦法，誰叫「傳奇三男」賀之曉、東方靖跟趙岱寬各有各的特色，當然長得都很帥是先決條件。

而其中最符合猛男帥哥條件的當然就屬趙岱寬囉，他身高一百八十三，體重七十七公斤，整個人高大威猛又有型，倒三角完美比例的身材讓傳奇的女員工們看了都口水直流，而且趙岱寬還被認為是傳奇三男當中，最有親和力的一位。

要東方靖展現他的親切那簡直不可能，他總是繃著一張冰冷的俊臉。至於賀之曉，那笑意未達眼裡，講難聽一點是應付的笑容，就只有趙岱寬，那笑總是讓人如沐春風。

只是令大家很不解的是，為什麼其中兩位都已經「名花有主」了，卻偏偏看起來個性最好、最親切的趙岱寬還沒有女友呢？

不過沒女友最好，這就表示傳奇飯店裡單身的女員工還是有機會的，尤其現在機會只剩下一個，大家無不萬般的期盼，趙岱寬可以吃一下「窩邊草」，把機會留給飯店裡的自家女員工們。

不要像東方靖，挑了個強勢的建設公司總經理，直叫她們望塵莫及；賀之曉跟女友的情緣緣起於學生時代，大家也只好扼腕地嘆息。

趙岱寬搭乘專屬電梯直達頂樓，他腦袋掛念著待辦的公事，那些女員工心裡頭的企盼壓根傳達不到他心裡。

營運總部的頂樓是總裁辦公室及總裁祕書室，唯有專屬電梯才能直達，一般員工若要到頂樓必須先至十九樓，經由一般祕書室通報給總裁祕書室，許可之後再爬樓梯上去。

趙岱寬進到辦公室時，賀之曉也剛到沒多久。

「早。」他從茶水間走出來，跟趙岱寬問早。「我剛煮了咖啡，要喝自己來。」

「好，謝了。」趙岱寬放好公事包，脫下西裝外套，進到茶水間為自己倒了杯咖啡。

「東方呢？」他問，今天是他們三人跟總裁每個月一次的例行性會議，東方靖現在一個月中有大半個月都在傳奇南區總部上班。

「應該快到了吧。」賀之曉說。

話才剛說完，就看到東方靖踏出電梯，人到了。

「有我的咖啡嗎？」一進來就問。

趙岱寬朝茶水間的方向點了點頭，東方靖即刻進去也為自己倒了杯，喝下咖啡的那一刻，他舒服的喘了口氣。

賀之曉揶揄的說：「看來被壓榨得快要沒精氣神了。」

東方靖挑了挑眉。「被壓榨也是一種幸福，難道你不喜歡被紀浣妍壓榨？」

賀之曉瞇起眼睛，想起昨夜跟親愛女友翻雲覆雨，浣浣的頻頻求饒，他的嘴角滿意的彎了起來。

也不知曉是誰壓榨誰呢，不過很「性」福就是了。

賀之曉的笑容看在東方靖的眼裡，他是懂的，畢竟他們兩個不是孤家寡人，唯有趙岱寬……

東方靖跟賀之曉將目光同時轉向趙岱寬，只見他彷彿無事的坐在辦公桌後，打開電腦邊喝著咖啡邊看 Email。

像是注意到兩位同事兼好友的打量目光，趙岱寬這才將頭給抬起，疑惑的眉頭一揚。「看我做什麼？」

「岱寬，你都不會羨慕我跟東方嗎？」賀之曉走到趙岱寬的辦公桌前。

「羨慕？羨慕你們什麼？」

「我們兩個都已經有人陪伴，你呢？」東方靖來到趙岱寬前方，他們兩個人居高臨下同時看著坐著的趙岱寬。

趙岱寬困惑的眨了眨眼。「我怎麼樣？」他真的不懂，不是裝傻。

「難道你不會想要找個對象，不然寂寞長夜漫漫……」

趙岱寬突然笑了出來。「什麼寂寞長夜漫漫啊，之曉，我們之前不都是這樣過嗎，是你們兩個有了對象以後突然變怪了吧。」

他真的一點也不覺得自己「寂寞長夜漫漫」，先說公事一堆，睡不著就起來工作，若真不想埋首於工作當中，只要運動健身，將自己操累肯定能呼呼大睡。

賀之曉跟東方靖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兩人突然了然於心。

三人共事多年，又是好友，對彼此的性格跟生活習性是很了解的，別看趙岱寬這人看似親和力很強就以為他愛社交，其實他的生活模式很枯燥乏味，無聊到了極點。

要對一個生活只切割成三部分，就是睡覺吃飯、工作跟運動健身的人說什麼愛情，似乎有點對牛彈琴。

賀之曉卻很有興趣的繼續往下問：「岱寬，難道你不曾對哪個女人心動或是覺得哪個女人特別漂亮，讓你有多看一眼的經驗過？」

趙岱寬很認真的想了想，然後想起了家裡那一群女人……不，是那群可怕的女人，他搖了搖頭。

他真的對女人敬而遠之。

「青少年時代也不曾？」青春期哪個男生不對女生產生興趣？除非……

賀之曉又跟東方靖對看了一眼。

他們了解了，於是不再問。

趙岱寬看兩位好友的神情跟交換的眼眸，就知道他們想到哪處去了。「我只是不曾對女人心動過而已，但並不表示我喜歡男人。」他就知道他們誤會了。

「其實喜歡男人也沒關係，這世代很開放了，身為你好友的我們都會全力支持的！」賀之曉拍拍趙岱寬的肩。

害得趙岱寬一口咖啡差點吐出來。

他本來想解釋，可又懶得解釋，反正他們自從找到心愛的另一半，就莫名其妙的開始關注起他的感情生活。

對於他自己的感情狀況……趙岱寬是真的從沒有想過這一塊，他從小對女人的印象就不好，這全都是他那群同父異母姊姊的功勞。

即使是現在，他已經遠離那群可怕的姊姊們，但只要一想到她們，他仍會忍不住打個哆嗦。

他的姊姊真的不少，共有六位，當然這也是他父親個人的豐功偉業，他父親前後共娶了四任老婆，他的母親很不幸的，或者說是很幸運的是第四任，也就是現任老婆。

父親的前三任老婆都各為他生下兩個女兒，所以他總共有六位姊姊，他則是趙家目前年輕一輩唯一的男丁。

而他這個唯一的男生理所當然從小被六個姊姊欺凌到大，那回憶是真的很慘烈，以至於他到目前為止真的沒有動過跟哪個女人產生感情或在一起的念頭。

他覺得自己一個人挺好的，他熱愛工作，也熱愛運動，人生有工作跟運動就非常的滿足了。

趙岱寬聳聳肩。「謝謝你們的關心，但我現在這樣很好。」
看好友們都露出不相信的眼神，他只好再補上一句。「如果我以後對任何一個女人……」他頓了頓。「或，任何一個男人有怦然心動的異樣感覺時，我一定會在第一時間通知兩位。」

他這句話成功的堵住了賀之曉跟東方靖還想說話的嘴。

晚上十一點左右，趙岱寬下班回到家，不像其他加班很晚的人都是回到家後馬上就癱在沙發或床上不想動，他是一回到家後就進更衣間脫下一身西裝，換上運動緊身褲、短褲跟貼身 T 恤。

夜跑是他搬家後養成的習慣，可能是怕造成之前的情況，早上晨跑比較容易遇到鄰居，很多大媽大嬸都有早起運動的習慣，但半夜可就不會了。

他穿上球鞋，由於今晚天空飄著微微細雨，他套上一件黑色薄外套才出門。

新家附近有個大公園，趙岱寬的習慣是，做完簡單的熱身運動後沿著人行道往公園方向，先繞著公園外圍跑三大圈，再繞到裡頭的漫步道跑一圈，回家，這樣全部的時間算下來約要一個小時左右。

他在人行道上做完熱身運動後，將外套的連身帽戴上，開始夜間慢跑。

雨讓白天的灰塵往下沉，再加上公園裡聳立的大樹，此時周遭的空氣清新無比。

他沿著公園的外圍跑著，呼吸充滿節奏，在這種飄著細雨的夜晚慢跑，感受濕潤的氣息充塞自己胸腔，整個人的精神都煥然一新了。

他讓自己的腦袋放空，一整天的忙碌跟精神壓榨都消散一空，這就是運動的好處，感覺腦袋又重新活絡了起來。

夜跑比晨跑更好的地方是，早上起來運動的人太多，多少會干擾到他運動時所需要的安靜。

趙岱寬喜歡自己一個人享受寧靜的運動過程，不要有多餘的人跟聲音打擾。

他緩緩的跑著……這時候眼前出現了一個熟悉的夜跑客，說熟悉其實也不算熟悉，而是搬來這裡一個多月，在夜跑中遇到對方的次數頗高，看來對方跟他一樣是個夜跑愛好者。

他們兩人路跑的路線不一，但偶爾會有幾次擦身而過。

前方一個轉彎，對方繞進公園的步道裡頭，趙岱寬還繼續沿著公園外圍跑，直到三圈跑完，他這才繞進公園裡頭，並放慢跑步的速度。

公園裡頭的路燈明亮，步道即使在黑夜裡依舊清楚可見，這公園大門的對面就是派出所，所以公園管理的不錯，安全性很高。

然後趙岱寬又遇到他了，那個跟他一樣的夜跑愛好者。

他此時正蹲在步道旁，步道邊是一整排的矮叢，趙岱寬遠遠的看著，猜想他是人不舒服，不然怎麼會忽然停下來。

而他既然看見了，不可能不幫忙或視而不見。

於是趙岱寬停了下來，站在對方背後，開口問道：「請問需要幫忙嗎？」

「請問需要幫忙嗎？」

當渾厚略帶點感性的聲音從背後忽地響起時，程漫嚇了一跳，差點將已經抱在懷裡的幼貓又丟回矮叢裡。

還好她及時穩住，並緩緩的回眸。

藉由步道旁明亮的路燈，她很清楚的看到對方，一張極致俊帥且男人味極濃的臉龐，眼眸中閃著關切。

這男人她知道，就是她對門鄰居，那個很喜歡在自家裸露又不喜歡拉窗簾的傢伙。

很倒楣的，在她習慣性的夜跑當中，她撞見過他好幾次，所以她刻意更改自己夜跑的路線，減少跟他「同行」的機會。

今天要不是為了可憐兮兮求救的小貓，她也不會遇到他。

這算是倒楣嗎？！還好對方並不識得她，也不知道她就是他對門的鄰居。

程漫盡可能的讓自己臉上的表情不要洩漏太多情緒，再加上緊張，她的反應有些慢。

「請問需要幫忙嗎？」直到對方又再問了一下，她才緩過心緒來。

趙岱寬看著她捧抱在手中的幼貓，他猜應該是才出生不久的小野貓吧，可能不小心跟母貓走散了。

程漫許久才從「糟糕，我終於跟暴露狂正面衝擊」的震驚當中反應過來。

她不能因為人家只是「常常忘記」拉窗簾就將他給定位為暴露狂……程漫尷尬的想。

況且在自己家裡脫光衣服應該也不算暴露狂，至少報警的話也構不上妨害風化的罪刑。

相形之下，好像她才是變態偷窺狂……因為截至目前為止，她已經看過好幾次了……

或許吃虧的人是他。

「不，不用了，謝謝你。」程漫的聲音天生就比較低沉且略帶沙啞，她開口後趕緊站起身來。

小貓在她的掌心頻頻顫抖著，落著雨的深夜對小幼貓來講，溫度是太低了，如果再不好好照顧，恐怕小幼貓活不過這一晚。

她想辦法要幫小貓取暖，可是她僅穿一件貼身的緊身衣，再搭配寬鬆的T恤，除非她將T恤給脫下來，但如此一來就只剩下緊身衣……

她迅速瞅了趙岱寬一眼，他還沒有離開。

趙岱寬似乎理解程漫的難處，抑或是說，他也看到小幼貓發抖得可憐兮兮的模樣。

他想都沒想就將防風外套脫下來，弄成一團。「來，快將牠給放進去。」

程漫照著他的話做，趕緊將小貓放進那裹成一團的外套裡，小貓許是終於得到些許溫暖，發抖的狀況減輕了。

「我們要盡快將牠給弄乾，再找些吃的給牠。」很顯然他比她有主意多了。

兩人一前一後走出公園，程漫想快點將小貓咪帶回家裡，幫牠將身子吹乾，再餵食牠溫牛奶。

然後她想起家裡的冰箱已經沒有牛奶了，於是她在經過便利商店時倏地停了下來。

趙岱寬走在後頭，看程漫停了，他也停了下來。

「幫我抱著牠一下。」她將小貓咪遞給他，轉身進便利商店買牛奶。

趙岱寬盯著懷裡的小貓咪好一會兒，嘴角緩緩上揚，念念有詞。「再忍耐點，等等就有熱牛奶可以喝了……」

程漫走出來時正好看到他安撫小貓咪的畫面，心頭頓時有些五味雜陳，腦海浮現他那結實的猛男身材，很難想像他會那麼溫柔的同一隻小貓咪說話。

她從趙岱寬手中接回小貓咪。「謝謝你的幫忙，再見。」她跟他「道別」，他們不能再同路，因為這樣會被他發現他們兩個是住對門的鄰居。

對方很明顯的是在告訴他，他可以走了。

趙岱寬微微挑高一邊的眉，也沒多說什麼，揮了揮手，轉身就走。

程漫站在便利商店門口，看著他的背影消失在黑夜之中，她將懷裡的小貓裹得更緊，覺得有些對不起牠，因為她必須等幾分鐘，確定跟對方已經保持一段距離後才能返家。

「乖乖，我很快就會幫你取暖了……」程漫等了大約五分鐘，才起步往家的方向走回。

可人算不如天算，本以為趙岱寬這時候應該已經回到自己家裡了，沒想到就在社區外，她看到他站在大門的屋簷下講電話。

當他們兩個人的視線對上以後，趙岱寬滿眼訝異，程漫則是僵住了。

怎麼他還在？！

「你也住這裡？」趙岱寬是真的很驚訝。

程漫嘴角抽了抽，這時候否認的話應該是將對方當成白癡了吧，她只好點頭。「對，還真是巧……」

「的確很巧。」

程漫的「巧」是欲蓋彌彰，趙岱寬口中的「巧」是真的覺得很巧。

「你住哪？我住 A10。」

連住哪一棟都自動報上了，還真親切啊。

「我住……B10。」她有一兩秒的時間有想說謊的衝動，可是心忖大家都是鄰居，再遇到的機會肯定是有的。

「我們就住在對面！」他的口氣更是訝異了，不僅巧，還挺有緣分的嘛。

她苦笑，老天爺還真愛捉弄她啊，這種巧合還真不如不要！

第 3 章

趙岱寬臨時出差半個月，這算是家常便飯，在傳奇裡，他跟東方靖、賀之曉是總裁倚賴且手握重權的助理，他們經常出差，總部只要有一人留守即可。

禮拜五傍晚他回到台灣，先回家一趟，打算晚點再進公司。

一路奔波，身體覺得黏膩難受，他一進家門就先洗澡換衣服，洗完澡後才開始整理行李。

由於已經出差成習慣，趙岱寬的動作十分迅速。

直到看到某樣東西，他才想到他某日開完會外出吃飯的途中，看到一間專門賣貓用品的小店，他莫名的想起那隻在寒夜中凍到頻頻發抖的小貓咪，於是推門而入，在愛貓的店主推薦下，買了一個手工縫製、非常別緻的貓小窩。

趙岱寬看著貓小窩發楞，沒想到自己也會有那麼衝動的時候，想想也覺得好笑。

心忖既然買了，就找個時間送到對門鄰居那……趙岱寬坐在二樓臥房的落地窗前整理行李，一抬眸就正好看到對門鄰居推門而出，手裡抱著一隻明顯被養得很好、已經長大許多的小貓。

趙岱寬心喜，才正在想要何時送過去，現在時機正好。

於是拿著貓小窩直接下樓，開門出去。

平常白日，程漫甚少出門，她搬到台灣居住已經半年多，跟社區的鄰居仍然不熟，因為她將自己藏得很好，至少到目前為止，她不喜跟人接觸太多。

但自從養了白花油以後—白花油是她替小貓取的名字，大概在傍晚沒那麼熱的時候，她會帶白花油到自家庭院的草坪玩耍。

平常上班日的傍晚是安全的，因為大部分社區的人都是上班族，這個時候不太會有個人在社區裡走動，她也就不用跟鄰居打照面。

在這個階段，她還是喜歡自己一個人獨處……現在則是多了隻貓咪的陪伴。

程漫赤腳站在草坪上，看著白花油繞著她的腳踝兜圈圈，這傢伙出來幾次後膽子越來越大，逐漸顯出調皮搗蛋的本性。

程漫的視線本來是看著腳邊的白花油，但她忽地聽到開門的聲響，一抬頭就見對門A10的那個男人推門而出。

她楞了一下，本想馬上抓起白花油進門，可動作慢了，因為那個男人一出家門就對她揚手打招呼。

「嗨。」

程漫嘴角僵硬的揚起，同樣僵硬的回他一聲嗨。

為什麼這個時候他會在家？按照她這些日子的觀察，她的對門鄰居是個標準的工作狂，幾乎每天都加班，沒有一天例外。

但很顯然今天就是例外。

趙岱寬走過社區中央步道，來到她家門前，雙手倚在庭院前的矮籬笆門上，笑看著窩在她腿邊的白花油。

「牠長大許多了。」

「嗯。」

「你照顧得很好。」

「謝謝。」程漫的答話很快，聲音跟動作依舊帶著僵硬。

趙岱寬藉由尚未日落的光線，細細打量他的鄰居……第一次見面時，因為是深夜又下著細雨，再加上要搶救凍傷的小貓咪，他不曾仔細看過他。

不算高，以男人來講的話大概只有一百七十出頭而已，不過身材比例還不錯，腿算長，只是太瘦了，瘦瘦扁扁的，像現在，身上穿著簡單、有點寬鬆的黑色休閒服跟黑色長褲，更顯得身形單薄。

他的頭髮有點長，略微凌亂，可配上他高質感的五官……好吧，趙岱寬得承認，這個鄰居脂粉味有點重，五官算是漂亮的，尤其那一雙招桃花的鳳眼，根本是現在很吃香的花美男。

就連說話都有些有氣無力，要不是他的聲音算低，還真會讓人以為是女生在說話。

坦白說，他覺得男人長成這樣……不太好，身上一點肌肉都沒有，要不是知道這人有夜跑的習慣，他會誤會這傢伙根本是隻完全不運動的弱雞。

趙岱寬不知道打哪兒來的衝動，突然很想鼓勵他的鄰居多多運動跟健身，做一些增加肌耐力的訓練，讓身上多點肉會比較有男人味。

程漫微微皺起眉頭，覺得依在她家矮籬笆門上的鄰居很沒有禮貌，那一雙眼絲毫沒掩飾的打量著她，還略略透露著不滿意。

他在不滿意些什麼！她長成怎樣根本不關他的事。

「對了，差點忘記，這是我送給小貓的禮物。」趙岱寬將手中的紙袋越過矮籬笆門，伸向她。

程漫直覺的想開口說：不用了，謝謝。

她現在總是讓自己跟外人保持距離，就是因為懶得去維持跟猜忌人際關係，可她並沒有刻意交惡，萬一真的得跟鄰居或外人接觸，她仍會保持基本的禮貌。

更何況對方還幫過白花油的忙，現在還買禮物給白花油……她抱起白花油，走過去接過紙袋。「謝謝。」

「我可以抱抱牠嗎？」趙岱寬問。

「牠……很怕生。」程漫猶豫著，白花油目前為止接觸過的人，除了她就是動物醫院的醫生。「我怕牠會撓傷你。」

「我皮硬，撓不疼的。」

人家都這麼說了，難道她還能拒絕？

程漫只好將手中的白花油遞出去，她說那話可不是故意恐嚇，別看白花油還是隻小貓，但牠個性倔強，拗得很，動物醫院的醫生就被牠的小爪子撓過幾次，雖然都無傷大雅，但可見白花油的拗脾氣。

趙岱寬將小貓接過去，挽在自己的手臂裡，用另外一隻手輕撫牠頸背上的細毛。「牠的名字是……」

「白花油。」程漫說出時，她看到對方的眉毛微微一挑。

「真有趣的名字。」趙岱寬笑了，他溫柔的對白花油說：「會取這個名，應該是妳花色的緣故吧。」

白花油像是回應趙岱寬似的，輕輕的喵嗚兩聲，然後又舒服的躺回他結實的手臂上，模樣看起來很舒服。

程漫很是訝異。

沒想到白花油這麼親他……她心裡有些落寞，她可是白花油的主人耶，難道只是因為對方是男的，異性相吸嗎？

她落寞失神了好一會兒，才隱約聽到鄰居在講話。「你、你說什麼？」她沒聽到。

「我問你，你叫什麼名字？」都已經是見過兩次面的人，也不算陌生，更何況他們還住對門，是很親近的鄰居，問問對方的名字不為過。

如果對方是女人，他可能還不好意思這麼直接就問了，免得被人家誤會他對她有意思。

不過既然都是男人，就沒這方面的問題，是男人本來就該大方一點，雖然他覺得對方扭捏了些。

「程嫚。」

「你好，我姓趙，趙岱寬。」

如此一來，他們也算彼此認識了。

「你跟白花油是我搬到這社區來後第一位認識的鄰居。」

程嫚本來也想回他：你也是我住到社區半年多第一位認識的鄰居……

可是想想還是算了，自己無須跟他熟識太多。

但很顯然趙岱寬的想法跟程嫚不太一樣，他很高興他的對門鄰居不是那種看到猛男就會撲上去的飢渴歐巴桑，而是位年紀跟他相當，且看起來應該也是喜歡運動的男生。

他覺得他們是可以相交的。

「下次要夜跑可以一起去，也算有個伴。」趙岱寬很熱情的邀約。

程嫚嘴角抿了抿。「其實我也不是每天都出去跑步……」這是拒絕的意思，他應該聽得懂吧。

不，趙岱寬沒聽懂。

「運動要持之以恆，這樣才會有效果。」趙岱寬又將程嫚從頭至腳打量了一遍。「不過我看你前提是要吃多一點，吃多也動得多，這樣就會有肌肉了。」

坦白講，程嫚滿傻眼的，她是女人，要像他那樣有結實的肌肉做什麼？！她會有夜跑的習慣是因為她覺得自己是個宅女，每天都窩在家裡，如果不動一動的話，身體會很不健康。

她只是單純想讓自己身體健康，體力不要太差而已，她沒有想成為健美女子好嗎！

她不解趙岱寬看起來是個聰明的人，怎麼說話卻這麼傻氣。

不過程嫚也沒有反駁什麼，只是默默的看了趙岱寬一眼。

他誤會這一眼算是「默認」，決定要好好的「訓練」這位鄰居，讓他跟自己一樣擁有健康結實的體魄。

他將白花油還給程嫚。「我還得去公司一趟，下次再聊。」

她看著趙岱寬豪邁地大步走回家裡的背影，心忖，這傢伙身材真的好到無話可說，可是他卻想將自己訓練成跟他一樣？！腦袋有沒有問題啊？

算了，程嫚搖搖頭。

她現在的腦袋不適合想太多，從香港搬到台灣以後，她總是窩在自己安全的巢穴裡，以前一天到晚瘋狂的工作，現在則是一天到晚都在放空。

這放空成習慣了，腦袋就自然而然不會去想太複雜的事。

所以當程嫚抱著白花油進到屋子以後，就將趙岱寬嘴裡的「下次再聊」給拋到腦後，天知道所謂的「下次」是何時呢！只要她不現身，也就沒有所謂的「下次」了。

但很顯然程嫚小覲了趙岱寬的戰鬥力。

他隔一天禮拜日傍晚直接到她門口按門鈴的行為，讓程嫚瞬間頭痛不已。

她從來都不是個應付人際關係的高手。

或許天生遺傳攝影師老爸的隨興性格居多，學生時代交的朋友都是合則來、不合則去，她從不會委屈自己去逢迎誰，所以她學生時期的好友還真的不算多。

在美國讀書的那段時間，是她最自在的時候，因為讀的科系跟藝術設計相關，大部分的同學脾性都相同，再加上外國人都自我主義較重，重視隱私，同學當中獨行俠很多，總是率性的做著自己的事，不太會去干擾別人，在這樣的環境當中，程嫚如魚得水。

後來回到香港，出了社會，太早成名的影響，她的自我發揮到極致，因為在攝影方面的成就讓大多數的人看到她都是逢迎拍馬，很多人看她臉色吃飯，在那種環境之下，久而久之她驕傲、目中無人的個性被捧了出來。

人都是當局者迷，她沉溺在其中而不自知。

在她大起時不曾思索過什麼，那時候每天就是拍照工作、工作拍照，身旁所有的人都要配合她的任性。

大落的時候，空閒的時間多了，思索的時間也就多了。

程嫚想過，周宇樂應該也是在「被迫」的情況下跟她在一起，因為她當時是炙手可熱的攝影師，他不過是個小咖男模，被她看上是多麼幸運的事，畢竟以她的能力可以在工作上幫他很多，也因此他們之間的相處是女強男弱，通常都是他配合她居多，她也從來不會是個溫柔識趣的女友。

只是不管怎樣，他都不該用劈腿來對待她，她雖然不是一個好女友，但對他也算仁至義盡。

至於她的異母姊姊程玟，她對待她八成也跟對待周宇樂是同樣的態度，但這並不是程玟後來設計讓她垮台的因素，程玟對她的恨是從上一代就開始累積，與態度無關。

當她從顛峰一下子跌落地獄時，她像逃難一般離開香港，來到母親的故鄉台灣，現在所住的房子也是母親唯一留給她的紀念物。

事業垮台，父親留給她的財產幾乎被程玟給搬光了，而這些年來所賺的錢，被程玟拿走、付完賠給雜誌社的違約金跟處理工作室留下的爛攤子後，所剩不多。

在台灣的半年多來，慶幸還有母親留下的房子，讓她可用剩餘的存款過著簡單的生活。

她再也沒有拿起相機的勇氣，就算有，也拍不出靈魂，設計不出讓人驚豔的照片。

她將自己關起來，跟鄰居沒有互動，久而久之人家也不曉得這 B10 到底有沒有住人，再加上對面的 A10 一直沒有租出去，程嫚一個人宛如生活在無人的角落。

直到趙岱寬出現，而且還是很有殺傷力的出場方式—全裸的在二樓房間走來走去，讓她完全看光。

再來是白花油讓兩個人有了接觸，本以為這樣就算了，沒想到他還跑到她家門前按門鈴，而且按的很霸氣，沒有停止的現象。

白花油被門鈴的聲音嚇得到處亂竄，程嫚試著假裝沒聽見，想要趙岱寬收手回家去。

可是他好像不知道「放棄」怎麼寫。

迫於無奈，她只好去開門，因為門鈴再響下去，白花油可能會嚇到拉肚子，還有左鄰右舍肯定會被影響到，她可不想成為受矚目的那個人。

「嗨。」趙岱寬很滿意在他的堅持之下，門終於開了。

「有事嗎？」程漫覺得自己很不會應付厚臉皮的人，偏偏對門來了一個厚臉皮的鄰居。

「想問你今天幾點要出去跑步，我們一起。」所以他才會傍晚就過來喊人，總不好半夜來按門鈴。

「今天可能不跑……」因為他，她可能會改掉夜跑的習慣。

「為什麼不跑？運動有益身心，是不能間斷的，要持之以恆。」說起運動，他雙眸發亮。

「我不—」

「這樣好了，晚上十點我過來接你，我們大概跑一個小時左右。」她藉口都還沒說，他就擅自替她做了決定。

程漫一張小嘴張了又張，訝異到都闔不上。

還有這一招啊？先下手為強。

「對了，我發現你習慣穿深色系的衣服，這習慣平常是沒關係，但若夜跑的話就不太好，身上的衣服最好加個反光條，或是配戴閃爍燈。」趙岱寬很認真的交代著。

她傻眼，她一點都不想跟他去夜跑好不好……

「OK，我們晚上十點見。」他瀟灑的離開。

「我不—」她依舊停留在「我不—」兩字，話都來不及說出口，他人就走了。

是不是一個人獨居太久，都忘了怎麼跟人互動，還是趙岱寬太迅速果決，讓她連理由都還來不及講？

程漫抱著白花油低低訴苦著，這晚上該如何是好？

從對面鄰居家回來後，趙岱寬心情莫名的好。

今天是週日，他沒有到公司加班，一個人在家裡透過網路處理公事，中午自己準備簡單的午餐，一大盆的沙拉配上咖啡，多麼的愜意。

午餐過後稍做休息，然後做肌耐力訓練，做完後他又打坐約半個小時。

走進浴室沖澡時，他覺得神清氣爽，運動果然讓人渾身舒爽。

一想起自己新搬來的這個社區竟然有人跟他一樣愛運動，而且年紀也彼此相當，他就莫名的開心。

也許就是因為這個緣故，他一反平常不喜跟人接觸的常態，倒是主動去邀請「程漫」。

根據他的觀察，這位鄰居好似是個宅男，平常也沒見他上下班，下午還可以抱著白花油在庭院曬太陽。

不過現在網路那麼發達，很多人都是宅在家工作，或許他這位鄰居也是如此。

還好他尚有夜跑的習慣，要不然經常宅在家工作，對身體健康也不好，趙岱寬突然心生鬥智，覺得帶給鄰居健康的體魄是他的任務……不知道這是他打哪兒來的「雄心壯志」，也不想想鄰居的健康好像跟他無關。

向來獨善其身的趙岱寬竟然管起閒事來，若東方靖跟賀之曉知道，肯定會掉了下巴。

趙岱寬一整個週末就用工作跟運動、鍛鍊打發了，晚上十點，他準時著裝出門到「程漫」家按門鈴。

聽到非常準時響起的門鈴聲，程漫很想拿枕頭摀住自己的耳朵，當作沒聽見，為了假裝自己已經睡了，她室內一盞燈都沒開，就盼那個叫趙岱寬的鄰居自討沒趣，拍拍屁股走人。

可是他的「堅持」真是叫人討厭，門鈴響了幾次以後，他改用手拍大門，接下來他應該會在半夜十點大喊她的名，讓整個社區的人都知道……

程漫覺得焦慮，依照以前她狂妄的性格，恐怕早衝出去罵人了，可她自嘲的笑笑，這半年多以來，她的個性差異極大，遇到事情只想逃開躲避，就像現在。

可躲下去也不是辦法，她只好下樓去開門。

門開了，趙岱寬卻見「程漫」一身平常打扮，尚未換上跑步的裝備。

「想必你是忘記時間了……」他有些失望的說。

「對不起，我有些倦怠，不想去夜跑。」她鼓起面對的勇氣。

趙岱寬一臉擔憂。「倦怠？這可不行，這通常是憂鬱症的前兆，需要靠運動才能紓解。」

憂鬱症？程漫楞了楞。

「我等你，你快去換衣服，既然感到倦怠，今晚就一定要跑步。」他雙手搭在「程漫」的肩上，將她轉過身去，再拍拍她的背，要她行動。

這傢伙……難道一點都不避嫌？程漫感覺他搭在自己肩上手的熱力，他對她那麼積極，難道是喜歡上她？想追她？

但不對，以一個男人對女人的喜愛，她在他身上感覺不到。

當程漫從自己思緒裡回過神時，她已經很聽話的換好運動服，準備出門。

「這就對了，來，把這戴上。」趙岱寬從口袋裡掏出一只簡約的白色手環，他幫「程漫」戴上，然後從中間一按，白色手環亮起一整圈的光點，光點還會閃爍。「這樣就安全多了。」他退後一步打量著，滿意的說。

程漫看了看手環，心頭情緒五味雜陳，趙岱寬看起來就是誠心誠意想邀她一起夜跑，還特地為了她的安全準備了手環，可她卻以小人之心看待他。

「來，我們走吧。」當他再度開口時，程漫沒有多大的疑慮就跟他出門了。

反正只是跑步而已，平常她一個人也是跑，現在兩個人也是跑，更何況她真的感受不出趙岱寬對她有任何的企圖或心機……

跑就跑吧，又不會少一塊肉。

有人陪伴跑步的感覺還真不賴。

他們跑步時話不多，都專注於自己的呼吸，路比較窄時，趙岱寬會主動放慢步伐跑在後頭，道路寬闊時，他就會跟「程漫」齊肩並跑。

那種呼吸一致，步伐一致的感覺真不錯。

但程漫知道其實趙岱寬有放緩自己跑步的節奏好配合她，而且跑步前的暖身動作他也要求確實。

既然跑過一次，那麼再跑第二次、第三次……就顯得自在多了。

而且她發現，他雖然是他們兩人當中話比較多的那個，但他從不探詢她個人的隱私，說話的內容都鎖定在運動，要不然就是白花油。

而且他對運動、健身的專業性，讓她個人認為，他的工作該不會就是健身房的教練吧。

可是如果是健身房的運動教練，下班後還拚命的運動……這也太強了吧，完全就是運動狂。

忍了許久，在一晚他們跑完步，走回住家的路上，程嫚終究敵不過心頭的好奇心，開口問了。

「健身教練？我不是。」

程嫚心頭嘀咕：不是健身教練還把身材練那麼好，這是要叫其他健身教練不要混了吧。

「我在飯店工作。」趙岱寬大略提了一下。

這應該是他們兩個人之間，談話最接近隱私的部分。

「在飯店的健身房工作？」她不死心的繼續問。

他大笑，笑聲在寧靜的夜裡特別響亮，尤其他們現在可是走在社區的步道上。

她趕緊要他小聲點。

「我只是個祕書而已。」他朝「程嫚」俏皮的眨眨眼。

趙岱寬聽到程嫚低聲說著：只是個祕書而已，幹麼把身材練成這樣……他又笑了。

敢情他是羨慕囉？！

「你別急，若想要練成像我這樣，我可以教你。」趙岱寬很高興，就說孺子可教也，看來夜跑已經不能滿足他了。

程嫚皺起眉，她可一點都不想練成像他那樣，她腦袋裡浮起健身女子渾身都是肌肉的模樣，呃……

他卻沒看到她皺起的眉頭。

「來，到我家來看看。」他欣喜的呢，拉著程嫚進到自家一樓，開燈，乍亮。

客廳裡除了沙發、茶几、電視等基本家具電器配備之外，就是三台顯眼的健身器材。

她看了傻眼，這傢伙果然是健身狂耶。

瞧程嫚瞪大的眼，趙岱寬卻以為她是羨慕，他拍拍她的肩，力氣之大，害沒有防備的她差點趴到地上去親吻地板。

「不過你太瘦弱了，肩膀太窄，身體太單薄，你要多吃點，尤其是蛋白質。」趙岱寬繼續說：「你幾公斤？」

程嫚支吾了一下說：「大概五十幾公斤。」

「這麼瘦……風一吹就跑了。」

程嫚很想反駁，她身高一百七十二，體重五十幾公斤看起來是瘦了點，但她一點都不想練成肌肉女。

「謝了，但我不需要肌肉。」

「不，你需要。」

「我不需要……」

「好吧。」趙岱寬放棄堅持，程嫚正想鬆一口氣，他卻說：「但我知道你一定會反悔的，相信我……」

他的雙眸綻放出光彩，她見了只想趕緊回自己家裡，她真的遇到了個健身狂熱分子，除此之外，她這個對門鄰居其實還算不錯啦。

Crescent